

新形势下建筑业涉税业务分析及风险应对

李东平

(中铁十二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 西安 710021)

摘要: 2020年将是历史上特殊的一年, 时间的洪流如同惊涛骇浪, 而建筑行业仅仅是沧海一粟。在全球剧变的大背景下, 建筑业作为中国经济的一艘大船, 如何把稳方向, 再创佳绩, 是我们建筑人应共同承担的历史责任。本文从新出台的民法典、新收入准则、新出台的税收政策, 三个角度分析了建筑业面临的财税风险及应对措施。

关键词: 民法典; 新收入准则; 新税收政策; 涉税风险; 纳税筹划

0 引言

2020年注定是不平凡的一年, 新冠肺炎疫情引发全球经济出现下滑。国内经济走向、行业模式发生了重大变革。具体到建筑领域, 从生产组织模式、会计核算方法, 到涉税业务政策都有重大变革^[1]。

1 民法典时代建筑业财税管理新理念

2020年, 国家出台了《民法典》。《民法典》被称为“社会生活百科全书”, 几乎所有的民事活动大到合同签订、公司设立, 小到个人纠纷、工资诉求, 都能在民法典中找到依据。

民法典开辟了中国法律的新时代, 具体到建筑领域, 建筑行业对上关系到国家大计和民生发展, 对下关系到多重经济主体和民事主体, 尤其是在建筑施工的具体过程中, 涉及到多方面的法律法规、风土民俗、地缘习惯等。《民法典》无疑为我们提供了处理众多具体事务的法律依据和解决思路。

再具体到建筑业的财税管理方面, 传统的财税管理主要限于财务和税务政策领域, 随着时代的发展, 以及有着里程碑意义的《民法典》出台, 对财税工作再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也就是财税管理工作必须在财务管理、税务管理的基础上, 进一步拓展到财务管理的领域。

时代的发展要求, 施工企业的财务人员不能只坐在办公室研究财务制度和税法条文了, 还应认真学习《建筑法》、《合同法》、《劳动法》等相关法律。并且必须走出办公室, 到施工现场去, 了解建筑施工各环节业务。在民法典时代, 施工企业财务人员必须树立“业务、法务、财务、税务”的四务型管理新理念。一名合格的建筑业财务人, 应该是懂得施工业务流程、熟悉建筑法律法规、精通会计核算制度、精通税收法律法规的全方位人才。

为了实现上述目标, 财务部门的一项核心工作任务就是要加强合同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总承包合同、专业分包合同、劳务分包合同、材料采购合同、机械租赁合同、拆迁补偿协议、青苗补偿协议等, 合同不仅是具体业务的书面描述, 而且整合了与业务相关的法律、习俗等。合同中的涉税条款, 应由财务人员直接参与审定, 或者咨询税务专家。单位应该制定一套各类业务的合同模板, 并根据法律和政策变更而不断更新。

2 新收入准则实施对建筑行业带来的影响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于2020年在上市企业正式执行, 非上市企业于2021年起执行。新收入准

则对施工企业的影响重大:

2.1 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

一是收入确认模式发生变化。原准则将收入划分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让渡资产使用权和建造合同四种类型。新收入准则不再区分业务类型, 建造合同归并为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式^[2]。

二是收入确认理念发生变化。原准则在收入确认时强调“风险报酬转移”, 而新准则在收入确认时强调“控制权转移”。原准则下, 施工企业只能按时段确认收入; 在新收入准则下, 施工企业会出现按时点确认收入的情况。

三是引入单项履约义务的概念。原收入准则将建造合同作为一个整体的履约义务确认收入。新收入准则要求施工企业对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进行识别和划分, 例如包含在建造合同中的设计服务、材料采购业务、建筑施工服务等, 按照三个不同的单项履约义务, 分别确认收入的实现。

2.2 建筑施工企业的应对措施

一是财务工作前置化。新收入准则要求财务人员在合同签订环节就介入, 参与合同的制定, 对涉及收入的合同条款、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等发表意见。二是合同管理规范。财务部门应对合同中的相关条款, 如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合同总造价的确定等, 依据新收入准则进行审定和修改。三是部门协作常态化。施工企业应抽调各部门人员组建专业团队, 全面学习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对企业项目收入的确认模式及时点进行重新确定; 进行专项税收筹划, 增加企业效益, 防范税务风险。

3 新的财税政策对建筑行业的影响

3.1 电子会计凭证的发展

根据2020年发布的《财政部、国家档案局关于规范电子会计凭证报销入账归档的通知》, 企业等单位可以仅凭合法的电子凭证入账, 包括电子发票、财政电子票据、电子客票、电子行程单、海关专用缴款书、银行电子回单等。会计凭证的发展进入了高铁时代。

截止2020年8月, 数字货币已经在全国28个城市展开试点。电子普通发票已经普及, 浙江省已经开始推广手机开具和传送电子发票。电子增值税专用发票目前在宁波和杭州进行试点, 预计于2020年底推广。

3.2 增值税抵扣凭证的多元化

自国地税合并以来, 增值税的扣税凭证和依据不断被拓宽, 早已不限于增值税专用发票。扣税凭证的多元化, 增加

了企业的涉税风险：一是多抵扣进项税额被税务机关处罚的风险；二是少抵扣进项税额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1) 抵扣凭证多样化。当前的增值税抵扣凭证，除了增值税专用发票，还有电子普通发票、旅客运输发票、通行费普通发票、农产品普通发票等。抵扣方式有直接抵扣、分析抵扣、计算抵扣等。不同的发票有不同的开具要求，符合条件的才允许抵扣。财务人员必须练就火眼金睛，从众多的财务凭证中仔细甄别，对各类增值税抵扣凭证，做到正确抵扣，正确进行账务处理。

(2) 抵扣渠道多元化。一是增值税有加计抵扣的规定，比如取得3%的农产品专用发票，可以加计按9%抵扣。二是自从2020年2月1日起，全部小规模纳税人都可以自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企业有了更多的选择，施工企业的特点是留抵税额较大，占用大量资金。因此在采购环节，可以优先考虑小规模纳税人，取得3%的专票，疫情期间可以取得1%的专票^[3]。

(3) 发票风险常态化。不同抵扣凭证，抵扣的依据和要求不同，财务部门应严格把关。财务人员应熟练掌握增值税抵扣政策，分析甄别不同的抵扣票据，既要做到应抵尽抵，给企业带来净现金流入，又要做到不能多抵，避免给企业带来涉税风险，被税务机关追责和处罚。

3.3 未来的税收征管趋势及应对方案

自2018年国税、地税合并，两年已经过去了。在此之前国地税分设时期，税务管理是有真空地带的。加之施工项目

大多都在外地，总部税务局鞭长莫及，施工地税务局又不能全方位把控。比如，耕地占用税、个人所得税，一直都是税务监管的漏洞。

而如今，国地税已合并两年，彼此业务已基本融合，目前全国税务系统都在进行人事调整，年底前全部到位。在政策融通、业务融合、人事到位的情况下，当年的管理真空已不复存在。

4 结语

施工企业应积极应对，具体采取以下措施：一是重视小税种的管理，严格按照施工地的地方法规申报和缴纳，比如耕地占用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资源税等；二是积极与当地税务机关沟通，咨询特殊业务的地方政策，比如临时用工的个税和社保问题、劳务派遣人员的涉税事宜等；三是加强总部与项目部的涉税业务管理，避免形成具体涉税工作的管理漏洞；四是重新审定合同协议中的涉税条款，明确自己的纳税义务、代扣代缴义务等，主动防范税务风险。

参考文献

- [1]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应用指南[J].财会月刊, 2007(01):19-20.
- [2] 国家税务总局全面推开营改增督促落实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家税务总局.全面推开营改增业务操作指引[M].中国税务出版社,2016.
- [3] 张晓玲.新收入准则的变化及对建筑安装行业影响[J].中国市场,2018(12):55-56.

(上接第146页)

为基层员工进行系统专业的讲解，对相关的会计核算问题进行解答并提出整改措施^[3-4]；其次，可以设置一些会计理论知识和实际工作相结合的学习课程，并对部门员工进行测试，对成绩较高、知识掌握透彻的人员进行薪资奖励，并为其提供深造进修的机会，通过此种方法来提高员工的学习性和主动创造性，反之，对成绩不合格者实行严厉的惩戒制度，严重时给予开除等处分；最后，管理层可以从制度上规定财务人员必须取得相关职业资格证书后方可从事相应职位的财务管理工作，促使财务人员不断自我提高，达到会计核算人员自主提高专业知识的目的，实现会计人员和企业的双赢。

4.4 不断创新并改进会计核算的工作方法

传统的会计核算管理方法已经无法满足企业发展的需要，会计管理机制遇到了一定的挑战。因此，相关会计工作人员应该不断加强思想教育，引进现代化智慧管理理念，树立服务管理意识，对财务会的核算管理工作进行优化和整合，立足旅游企业的当前状况，采用长远的战略发展思想，创新服务，完善会计管理制度。

4.5 建立健全完善的风险预警机制

首先，旅游企业应该根据自身的财务状况，利用系统全方位将信息一一收集到位，与当地的旅游业发展情况有机结合，开展风险评估。采用定量+定性结合法，根据风险可能发生的发生率、影响程度，有效识别风险的等级，做好排序工

作。其次，还需要做好专项人才的吸引工作，构建风险分析小组，根据工作规范开展工作，提升风险分析的准确性。再次，拟定科学、合理并进行过优化的监督控制制度，明确内部审计、监督的权力、责任，规范各项工作的流程及要求。最后，旅游业拟定内部控制问题认定准则，对监督中所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找出问题，提出针对性优化策略，在相关会计核算体系逐步健全的同时，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

5 结论

综上所述，旅游企业的相关会计运行缺陷主要是因为企业会计管理制度不健全，企业领导者不具备专业的管理知识、资源型的优秀会计人才流失等诸多不利因素造成的，为避免出现各种不利于企业发展的风险，相关管理者应该做到统筹规划，因地制宜，在不断改进会计核算管理方法的基础上，促进旅游企业的稳定健康发展。

参考文献

- [1] 唐亮丰.浅谈旅游企业会计核算中的问题及对策[J].现代经济信息,2019(17):214.
- [2] 徐君.浅析旅游服务行业企业会计核算的问题和改进措施[J].全国流通经济,2019(17):177-178.
- [3] 梁辰,郑新娜.旅游服务行业企业会计核算的问题和改进措施探析[J].度假旅游,2018(11):60+68.
- [4] 曲杰.关于旅游企业会计核算与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J].财会学习,2018(08):68-69.